

##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了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聚热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基金的托管人或托管人的重要关联方。力聚热能发行价格为 40.00 元/股，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的初步询价数据、公司盈利能力、未来成长性及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等因素协商确定。

现将获配结果披露如下：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001631	天弘中证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力聚热能	991	39640.00
008592	天弘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力聚热能	991	39640.00
009875	天弘甄选食品饮料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力聚热能	512	20480.00
011102	天弘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力聚热能	991	39640.00
011839	天弘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力聚热能	991	39640.00
159736	天弘中证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力聚热能	991	39640.00
159857	天弘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力聚热能	991	39640.00
159859	天弘国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力聚热能	991	39640.00
159998	天弘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力聚热能	991	39640.00

投资者可登录我公司官方网站（[www.thfund.com.cn](http://www.thfund.com.cn)）或拨打我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046）了解本基金的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